

证券代码:600683 证券简称:京投银泰 编号:临2014-046

京投银泰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14年12月3日以邮件、传真形式发出通知,同年12月8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出席董事8名,亲自出席的董事8名,监事会全体成员对相关议案发表了意见。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会议通过下列决议:

- 一、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的《关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临2014-047)。
- 二、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2014年度对外担保授权额度的议案》,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的《关于调整公司2014年度对外担保授权额度的公告》(临2014-048)。
- 三、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的《关于召开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临2014-049)。

特此公告。

京投银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12月8日

明、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件,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件、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

2. 登记时间:2014年12月23日(星期四)上午9:00-12:00,下午13:00-17:00

3. 登记地点:京投银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号银泰中心C座17层
联系电话:010 65366622/6536620 传真:010 85172628

五、其他事项
会议半天,与会股东食宿与交通自理。

六、附件:
1. 授权委托书
2. 投资者参加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特此公告。

京投银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12月8日

附件1: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2014年12月24日召开的京投银泰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按以下意见代为行使表决权:

关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意见		
	赞成	反对	弃权
关于调整公司2014年度对外担保授权额度的议案			
关于召开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委托人(自然人股东须法人代表签名并加盖公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填写身份证号):
委托人股东账号: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联系电话及手机:
附件2:

投资者参加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投票日期:2014年12月24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进行股东大会网络投票比照上交所新股申购操作。

总提案数:2个。

一、投票流程
(一)股票代码

股票代码	投票简称	表决事项编号	投票股东
738683	京投投票	2	A股股东

C. 表决方法
1. 如需要对所有事项进行一次性表决的,按以下方式申报:

议案序号	内容	申报价格	同意	反对	弃权
1-2号	本次股东大会的所有2项议案	99.00元	1股	2股	3股

2. 分项表决方法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申报价格	赞成	反对	弃权
1	关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00		
2	关于调整公司2014年度对外担保授权额度的议案		2.00		

C. 表决意见

表决意见种类	对应的申报股数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D. 买卖方向:均为买入
二、投票举例
(一) 股票代码:2014年12月18日A股收市后,持有本公司A股(股票代码600683)的投资者拟对本次网络投票的全部提案投同意票,则申报价格填写 99.00元,申报股数填写 1股,申报如下:

股票代码	买卖方向	买卖价格	买卖股数
738683	买入	99.00元	1股

C. 如投资者需对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进行分项表决,拟对本次网络投票的第1号提案《关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投反对票,申报如下:

股票代码	买卖方向	买卖价格	买卖股数
738683	买入	1.00元	1股

证券代码:600683 证券简称:京投银泰 编号:临2014-049

京投银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4年12月24日(星期三)下午14:00
● 股权登记日:2014年12月18日(星期四)
● 本次会议提供网络投票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会议届次: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 会议召开时间:
① 网络会议时间:2014年12月24日(星期三)下午14:00
② 现场投票时间:2014年12月24日(星期三)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4. 会议表决方式: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公司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交易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表决权,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详见附件二。
5. 会议地点: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号银泰中心C座17层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 关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 关于调整公司2014年度对外担保授权额度的议案
上述议案需股东大会特别决议通过。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公告临2014-046),相关股东大会会议资料将另行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三、会议出席对象
1. 截至股权登记日2014年12月18日(星期四)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及其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一),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会议登记办法
1. 登记手续:凡符合上述条件的股东或代理人于规定时间内到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办理出席会议登记手续,领取会议资料,异地股东可用传真方式登记。
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

证券代码:002009 证券简称:天奇股份 公告编号:2014-104

天奇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合同中标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合同主要内容
本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远东国际招标公司的通知,本公司中标北汽(镇江)汽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汽(镇江)公司”)总装机械(化)输送设备采购项目,中标金额为人民币9,360万元(不含税价格8,000万元),项目合同竣工日期预计为2016年4月。根据约定,双方将在期后正式签订商务合同与技术协议。

二、交易对方情况介绍
北汽(镇江)公司是北汽集团兼并重组镇江汽车制罐厂打造的华东生产基地,位于镇江市丹徒区上党镇生态汽车城内,占地面积265亩。公司以建设绿色环保生态整车厂厂为目标,具有较强市场竞争力,将成为镇江和北汽新的经济增长点。
北汽(镇江)公司主要建设包括冲压、焊装、涂装、总装四大汽车生产工艺在内的整车工厂,一期主要生产SUV、MPV等车型,二期生产中高端乘用车、新能源汽车等车型及汽车发动机等核心零部件,两期总产能规划超过30万辆,全部达产后,年销售收入预计将达2500万元。

北汽(镇江)公司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北汽(镇江)公司上一年度(2013年度)与本公司发生的类似业务交易金额为0万元人民币。

作为中国较大的汽车制造商,该公司在该项上的交易履约风险较小。
三、项目履行对公司的影响和风险披露
本项目合同金额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2013年度)营业总收入的4.58%,项目预计执行时间为2016年4月,主要对公司2015年及2016年期间产生积极影响,因项目合同执行存在一定的周期,项目采购成本受市场影响发生一定程度的波动,从而影响项目利润,存在一定的风险。
特此公告。

天奇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12月9日

证券代码:002009 证券简称:天奇股份 公告编号:2014-105

天奇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购买银行理财产品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天奇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6月2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批准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正常使用的前提下,公司将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短期(不超过一年)低风险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合计使用金额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并授权董事长在该额度范围内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该决议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授权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具体内容详见2014年6月24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

公司于2014年10月17日与江苏银行无锡滨湖支行签订了《江苏银行聚宝财富机构系列人民币理财产品协议书》,约定公司以人民币15,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该理财产品,相关信息公告详见2014年10月31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进展情况的公告》。

上述理财产品已于2014年11月26日到期,公司于2014年12月4日再次与江苏银行无锡滨湖支行签订了《江苏银行聚宝财富机构系列人民币理财产品协议书》,约定公司以人民币15,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该理财产品,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理财产品主要内容
1. 产品名称:“聚宝财富2014128号”人民币理财产品
2. 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3. 理财金额:15,000万元人民币
4. 理财收益率:4.20%

5. 投资起始日:2014年12月10日
6. 投资到期日:2015年1月14日
7. 投资范围:
本期理财产品将20%-100%的募集资金投资于高流动性资产,包括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信用等级不低于AA-的债券及货币市场工具等,将0%-80%的募集资金投资于债权类资产,包括符合监管要求的固定收益资产管理计划、金融资产交易所委托债权投资项目及债权类信托计划等,以上投资比例可在-10%+10%的区间内浮动。若因监管政策导致本产品投资范围、投资品种或投资比例等发生变化,江苏银行将采用适当的方式发布产品调整后的信息公告,当这种情形发生时,客户可提前赎回。江苏银行受所有购买者委托代行使所对应的资产项下权利,并于理财产品到期后按约定条件和实际投资情况进行一次性的投资回报支付本金和理财收益。

8. 资金来源:闲置募集资金
9. 公司与江苏银行无锡滨湖支行无关联关系。

二、主要风险提示:
1. 信用风险:本产品投向为债券、货币市场工具等高流动性资产以及符合监管要求的债权类资产,若交易对手方或理财计划购买的金融资产所对应的资产和主体信用等级未能足额还本付息,则会影响投资者收益。
2. 利率风险:受国民经济运行状况和国家宏观政策的影响,在产品实际投资运作期间,市场利率发生波动,可能使投资者投资本理财产品的收益水平相对降低。
3. 政策风险: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政策、税收的变更可能会导致市场变化,可能会导致本理财产品提前终止,从而影响投资者的预期收益。
4. 延期风险:如因理财计划项下对应的投资标的未能及时变现,以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因素造成,本理财产品可能无法按时支付本金及收益,理财期限将相应延长。
5. 流动性风险:本产品实际投资运作期间可能出现提前赎回,因此,投资者存在资金流动性风险。
6. 再投资风险:在本理财产品实际投资运作期内,江苏银行有权在约定条件下提前终止,一旦本产品被提前终止,则实际理财期少于预定期限,投资者将面临再投资风险。
7. 信息透明风险:江苏银行按照本理财产品说明书的约定,发布本理财产品到期付息或提前终止等相关信息,投资者应依据相关规定及时登陆我行相关网站或向当地销售机构查询,如投资者未及时查询或由通讯故障、系统故障以及其他不可抗力原因致使投资者无法及时了解信息,因此产生的责任和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8. 其它风险:如自然灾害、金融市场危机、战争、重大政治事件等不可抗力因素或其它不可归责于江苏银行的事由的出现,导致理财产品投资管理无法正常进行,可能会影响理财产品的收益水平。
9. 相关提示:本理财产品最不利的投资情形是,投资者获得的收益可能为零。
三、公司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1. 公司财务部设专人负责分析和跟踪银行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护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 公司审计部为理财产品业务的监督部门,对公司理财产品业务进行事前审核、事中监督和事后审计;
3. 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四、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1.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履行必要的法定程序,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运转,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
2. 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短期理财,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求较好的投资回报。

五、前次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1. 公司于2014年10月22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9,800万元人民币购买了中信理财之信赢系列(对)74182期人民币理财产品,该产品将于2015年1月23日到期。
2. 公司于2014年10月20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5,000万元人民币购买了浦发银行利多对公结构性存款2014年JG738期理财产品,该产品将于2015年1月22日到期。
截至2014年12月4日,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余额为14,800万元人民币。
六、备查文件
1. 公司与江苏银行无锡滨湖支行于2014年12月4日签订的《江苏银行聚宝财富机构系列人民币理财产品协议书》。

天奇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12月9日

证券简称:长电科技 证券代码:600584 编号:临2014-062

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股票已于2014年11月3日起停牌。2014年11月7日,本公司发布了《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进展公告》,《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第二十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14年11月14日、2014年11月21日、2014年11月28日、2014年12月2日,公司发布了《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2014年12月6日,公司发布了《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经申请,公司股票于2014年12月8日起继续停牌不超过1个月。

截至目前,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如下:
一、与目标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就本次交易进行了多次沟通,如本公司于2014年11月28日公告,本公司和弘科金朋及其控股股东STSL经协商达成一致,将增持期限长20天,延长后的增持期将在以下时点中较早时点到期,1、本公司以书面形式确认关于收购该股的谈判

停止;2、新加坡时间2014年12月20日当日下午5:00点,在经有关各方书面同意且获得新加坡证券业协会同意的情况下,上述期间可延长。
二、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本公司已与独立财务顾问、法律顾问等相关中介机构签署了服务协议。截至目前,本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正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各项工作。
三、公司正在积极推进相关工作,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尚在论证和协商过程中,有关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为避免公司股票价格异常波动,切实维护投资者利益,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展情况。
特此公告!

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12月8日

证券代码:002464 证券简称:金利科技 公告编号:2014-057

昆山金利表面材料应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事项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正在筹划重大事项,因该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有关规定,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避免引起公司股票价格异常波动,经申请,公司股票自2014年12月8日起停牌,证券代码:002464)于2014年12月8日开市时临时停牌,待有关事项确定后,公司将及时发布公告。停牌期间,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发布相关事项的进展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昆山金利表面材料应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九日

证券代码:002252 证券简称:上海莱士 公告编号:2014-129

上海莱士血液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保享莱士单采血浆站获得执业登记批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近日,公司子公司保享莱士单采血浆有限公司取得海南省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行政审批办公室批复。

你公司向我要申请保享莱士单采血浆站执业登记申请书及各项材料收悉,根据原卫生部《保供血浆机构设置规划指导原则》、《单采血浆站管理办法》、《单采血浆站基本标准》,我委组织有关专家对保享莱士单采血浆站进行了现场评审复核,专家一致认为:保享莱士单采血浆站基本达到原卫生部《单采血浆站管理办法》、《单采血浆站基本标准》要求,予以执业登记。

经研究,我委同意保享莱士单采血浆站执业登记(正式文书)。

自此公司子公司保享莱士单采血浆有限公司获得执业登记,正式运行并开始采浆。

上海莱士血液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九日

注:如投资者需对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进行分项表决,拟对本次网络投票的第1号提案《关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投反对票,申报如下:

股票代码	买卖方向	买卖价格	买卖股数
738683	买入	1.00元	2股

四、如投资者需对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进行分项表决,拟对本次网络投票的第1号提案《关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投反对票,申报如下:

股票代码	买卖方向	买卖价格	买卖股数
738683	买入	1.00元	3股

三、网络投票其他注意事项
(一)同一股份通过现场、网络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二)统计表决结束时,对单项方案的表决申报优先于对包含该议案的议案组的表决申报,对议案组的表决申报优先于对全部议案的表决申报。
(三)股东仅对股东大会多项议案中某项或某几项议案进行网络投票的,视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其所持表决权数纳入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表决权数计算,对于该股东未表决或不符合本细则要求的投票申报的议案,按照弃权计算。

证券代码:600683 证券简称:京投银泰 编号:临2014-048

京投银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公司 2014年度对外担保授权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授权调整:公司在2014年度担保授权总额不变的前提下,对无锡惠澄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下称“无锡惠澄”)的最高担保额度由150,000万元调减为100,000万元;新增对北京京投银泰置业有限公司(下称“京投银泰置业”)最高担保额度50,000万元。
● 对外担保累计金额:截至2014年12月8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410,300万元,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余额150,300万元。
● 截至2014年12月8日公司无对外担保逾期情况。
- 一、基本情况介绍
京投银泰业务发展需要,2014年度在担保授权总额62亿元不变的前提下,公司拟调整对无锡惠澄、京投银泰置业的担保额度。
二、担保授权调整情况:
根据公司八届二十二次董事会、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对外融资、提供借款、对外担保预计暨关联交易议案》(详见公告临2014-015),公司2014年度对无锡惠澄最高担保额度为150,000万元。现公司拟调整对无锡惠澄、京投银泰置业的担保授权额度,具体如下:

单位名称	单位:万元
无锡惠澄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50,000
北京京投银泰置业有限公司	50,000

三、被担保单位基本情况介绍:
1. 无锡惠澄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高一舒
注册资本:12,000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地址:无锡新区太湖经济开发区惠源路789号
成立日期:2003年10月23日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与经营,利用自有资金对外投资;自有房屋租赁;物业管理服务;物业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无锡惠澄2013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资产总额9,933.39万元,负债总额911,732.66万元,银行贷款总额8,699.91万元,流动负债总额44,070.32万元,净资产3,799.26万元;2013年度经审计的营业收入0万元,净利润1,073.94万元,2014年1月30日未经审计的资产总额899,556.04万元,负债总额103,891.23万元,银行贷款总额99,499.25万元,流动负债总额54,041.23万元,净资产4,-335.19万元,2014年1-9月未经审计的营业收入0万元,净利润-535.93万元。
2. 北京京投银泰置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秀
注册资本:10,000万元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证券代码:600033 证券简称:福建高速 编号:临2014-026
债券代码:12217 债券简称:11闽高速

福建发展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4年12月25日(星期四)
● 股权登记日:2014年12月19日(星期五)
● 会议召开地点:福州市东水路18号交通综合大楼26层公司会议室
根据福建发展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决定于2014年12月25日召开本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基本情况
1. 召开时间:
① 网络会议召开时间:2014年12月25日(星期四)下午14:30;
② 现场投票时间为:2014年12月25日(星期五)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
2. 会议召开地点:福州市东水路18号交通综合大楼26层公司会议室
3. 召集人:本公司董事会
4. 召开方式: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表决方式,公司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5. 投票规则:本次股东大会提供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两种投票表决方式,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不能重复投票,若同一股份通过现场方式和网络方式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 公司股票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相关投资者应按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关于融资融券业务涉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有关问题的通知》(上证交字〔2010〕24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2012年第二次修订)以及转融通的有关规则执行。

二、会议审议事项

序号	拟议内容	是否为特别决议事项
1	关于符合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否
2	关于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	否
2.01	发行规模	否
2.02	网间分配额度安排	否
2.03	债券品种及期限	否
2.04	债券利率	否
2.05	债券币种	否
2.06	债券的还本付息方式	否
2.07	发行方式	否
2.08	募集资金用途	否
2.09	承销方式	否
2.10	上市交易	否
2.11	担保条款	否
2.12	决议的有效性	否
2.13	本次发行董事会的授权事项	否
2.14	提请聘请律师事务所	否

注: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股东大会需要表决的议案事项序号,以 99元代表所有需要表决的议案,以1元代表第1个需要表决的议案事项,以2元代表第2个需要表决的议案事项,以此类推,本次股东大会需要表决的议案事项的序号及对应的申报价格如下表:

序号	议案内容	申报价格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符合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1.00	1股	2股	3股
2	关于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	2.00	1股	2股	3股
2.01	发行规模	2.01	1股	2股	3股
2.02	网间分配额度安排	2.02	1股	2股	3股
2.03	债券品种及期限	2.03	1股	2股	3股
2.04	债券利率	2.04	1股	2股	3股
2.05	债券币种	2.05	1股	2股	3股
2.06	债券的还本付息方式	2.06	1股	2股	3股
2.07	发行方式	2.07	1股	2股	3股
2.08	募集资金用途	2.08	1股	2股	3股
2.09	承销方式	2.09	1股	2股	3股
2.10	上市交易	2.10	1股	2股	3股
2.11	担保条款	2.11	1股	2股	3股
2.12	决议的有效性	2.12	1股	2股	3股
2.13	本次发行董事会的授权事项	2.13	1股	2股	3股
2.14	提请聘请律师事务所	2.14	1股	2股	3股
		99.00	1股	2股	3股

注: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股东大会需要表决的议案序号,以 1.00元代表第1个需要表决的议案,以此类推,以 99.00元申报价格为全部议案投票意向,反对或弃权视为对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议案均投票意向,反对或弃权票,无需再行投票;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三、投票示例
以投资者拟对议案1《关于符合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进行表决为例。
(一)如投资者对该议案投同意票,其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申报价格 申报股数
738033 买入 1.00元 1股
(二)如投资者对该议案投反对票,只要将前款所述申报股数改为2股,其他申报内容相同: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申报价格 申报股数
738033 买入 1.00元 2股
(三)如投资者对该议案投弃权票,只要将前款所述申报股数改为3股,其他申报内容相同: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申报价格 申报股数
738033 买入 1.00元 3股

四、网络投票其他注意事项
(一)同一股份通过现场、网络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二) 股权仅对股东大会多项议案中某项或某几项议案进行网络投票的,视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其所持表决权数纳入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表决权数计算,对于该股东未表决或不符合本细则要求的投票申报的议案,按照弃权计算。

附件1: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福建发展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单位)出席福建发展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一次

证券代码:002608 证券简称:舜天船舶 公告编号:2014-090

江苏舜天船舶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继续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舜天船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原披露重大信息,由于相关事项尚未确定,为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对公司股价造成重大影响,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4年10月21日(星期二)上午开市起停牌,并分别于2014年10月21日、2014年11月4日、2014年11月11日、2014年11月18日、2014年11月25日和2014年12月2日发布了《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4-080)和《重大事项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分别为:2014-082、2014-084、2014-085、2014-087、2014-088和2014-089)。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咨询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截至本公告日,该重大信息相关事项仍未确定,为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对公司股价

证券代码:000090 证券简称:天健集团 公告编号:2014-54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减持莱宝高科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为补充营运资金,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12月8日根据市场行情,在二级市场减持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市政工程有限公司持有的500万股深圳莱宝高科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简称:莱宝高科)“证券代码:002102”股份,成交价格为14.23元/股,占莱宝高科总股本的0.71%,取得转让所得为:117.38万元,预计对公司全年净利润的影响额约为5,221.19万元(未经审计),具体情况如下:

- 一、减持莱宝高科股份情况
1. 本次减持情况

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数量(万股)	转让所得金额(万元)	减持比例(%)
莱宝高科	二级市场	2014年12月8日	14.23	500	7,177.38	0.71

2. 本次减持前后情况

注册地址: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188号17区18号楼6层
成立日期:2011年12月13日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销售自行开发的商品房。
京投银泰置业2013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资产总额504,066.87万元,负债总额496,194.26万元,银行贷款总额36,000.00万元,流动负债总额463,704.26万元,净资产7,872.61万元;2013年度经审计的营业收入0万元,净利润-1,949.66万元。2014年9月30日未经审计的资产总额565,326.76万元,负债总额557,648.77万元,银行贷款总额70,300.00万元,流动负债总额494,203.03万元,净资产7,657.99万元;2014年1-9月未经审计的营业收入0万元,净利润-194.62万元。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八届三十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14年度对外担保授权额度的议案》,根据《公司章程》有关规定,该事项须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建议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额度内审批相关事宜,授权期限为自审议本次会议的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2014年度股东大会结束之日止。
五、对外担保累计金额
截至2014年12月8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410,300万元,占公司2013年经审计净资产的219.88%;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余额150,300万元,占公司2013年经审计净资产的80.54%;截至2014年12月8日,公司无对外担保逾期情况。
六、备查文件
1. 八届三十次董事会会议决议;
2. 被担保人营业执照及最近一期财务报表;
3. 独立董事关于调整公司2014年度对外担保授权额度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京投银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12月9日